

朱執信集

民國十年七月出版

朱執信集

上下冊

(實價元)

3.50

郵費國內一角二分五厘

發編
行輯
者兼

建 設 社
上海法界環龍路四十六號

印刷者

建 設 社

代售處

亞 上海五馬路棋盤街西
東 圖書館
智 上海棋盤街中
書 局

朱執信集

於享樂。並不是極端反對。他對一般人類的享樂。他並且是很主張的。他只是對於改革思想的人。他以為不應該享樂。他以為是凡是在改革時代。却是要由少數的人吃苦。才換得衆人的享樂。至於他對於隱遁。却是極端反對。有一次我和他談天。他說。『現在這些自命高尚而作隱遁生活的人。都是過分的貪婪。既然吃衆人做成的飯穿衆人做成的衣。住衆人做成的房子。就應該爲衆人作事。』他這話實在是十分合理的。現在想來。我當時搬到湖州去。實在是含有偷懶和規避的意義。他的反對。是很正當的。却不料我接他這一封信之後。便再也不能有第二封信接到。想着他這幾個月來的努力生活。和由努力而竟至犧牲的結果。再想着自己這幾個月來享樂生活的罪惡。真是十分慚愧。十分懊喪。我記得他去年到漳州去。他做了一篇說『革命黨應該如何？』的文章。登在漳州發行的閩星雜誌上。他說。『俄國的布爾色維克的精神。只是在他們那爲社會犧牲的精神上。他們共產黨員工作的時間特別比非共產黨員多。而所受的俸給。特別比非共產黨員少。要有這樣的犧牲精神。然後才可以作成一個革命事業。』（文章的意義如此。原文的話語我却記不得了。）他這篇文章的用意。是對甚麼人說話呢？是對一般的中國人說的麼？是對福建的一般人說的麼？不錯！他是站在一般中國人面前站在福建人的面前說話。當然也可以當他是爲一般中國人或是爲一般福建人說的。可是細細想一想。是由他口裏說出的。把他生平的行為拿來想想。也可以說是他自己志願的告白。我們對着這樣一個人。而這一個又是我們的同志。是我們很親切朝夕相切磋的朋友的這一種轟轟烈烈慘慘悽淒的死。怎麼不慚愧？而他的死。既不是在達了目的以後。也不是在惡戰苦鬥氣盡力絕的當時。只是在不明

朱執信集

其築港所選地點。（建設第一卷第一號發展實業計畫第一圖及本篇第一附圖參照）中央有小河貫通。南面臨直隸灣。河口左邊有一大半島。右邊有三小島相連。於此兩側各有遮蔽。今於其間再設防波堤。令冬季強風能將港內所結之冰吹去淨盡。則此地可成爲水深三十四英尺周年不凍之大港矣。據現在規畫。應有廣大之船塢。大起貨場及設備。又加以貨倉及載煤場。其他種種船運中心所需之建築。

商埠所占地域。豫定爲一百英方里。除建置上條所述各項外。又建避暑地區。工廠地區。磨廠地區。漁業地區。製鹽地區。以及住宅地。官公署地。

所擬築兩鐵路之中。其第一路僅與京奉路之一點相接。他一則至唐山。由唐山更開二線。一至唐山北境農礦區。一至通州。其運河則經唐山至天津。接於大運河。以此運河之力。可令中國北方內地。得由河運。以與深水海港相通。（第二附圖參照）

此項規畫所費。豫算爲三千七百萬元至四千萬元。由直隸省發行公債充之。據遠東時報所聞之消息。則此項經費實不足以築此巨港。二鐵路一運河也。此項規畫。有關係者。爲施肇曾。邊守靖。李純。曹錕兄弟。及徐世昌之弟某。外國人方面。則有哈里胡西。與洛克費拉財團。有密切聯絡者也。

下列之三附圖爲遠東時報所載者。今得其許可。轉載之於左方。其第一附圖。示此港之位置。及與各地之關係。爲新經實測而繪定者。比之實業計畫之附圖。更爲詳明確實。第二附圖。爲將來規畫建築之大要。第三附圖。則爲豫想將來之全港情形。假定爲以飛行機在空中攝影之形。

依據上所述。則知此次直隸省議會之提出此案。已得外國專門家之贊助。經實際之調查。立最新最宏
大之規模。可謂空前之舉。今試以與中山先生原案比較。則可知其主要差異之點有三。

一 中山先生原案爲用現規畫地之河口左岸半島。向半島之東深水處。開港口。而凌闊橫斷半島之
小溪。以爲港面。此計畫則用河口爲入口。以左邊半島及右邊三小島及小島間之聯絡堤。圈成港面。
港外更設防波堤。

二 中山先生之計畫。由此港直築鐵路向多倫諾爾。以爲西北鐵路系統之終點。如此則其與京奉路
線相交。必在唐山或其附近。即此計畫所擬定之一線已包在內。其他一線。則任諸私人企業。此計畫
則以直隸省內極短之兩線鐵路爲限。不涉及西北鐵路全盤計畫。

三 中山先生之計畫。此項地區。一切土地皆歸國有。以爲償還本息之最大財源。且免發生土地上獨
占之危險。今計畫於此一點。全缺規定。

關於此第一點。吾人當然準據最近之實測。贊成新計畫。蓋此項港面。容停泊巨船若干。及其防波堤建
築難易。進口水路如何。均爲決定築港詳細規畫之要件。今案旣經實測。能於河口得有內外兩港。容納
多數商船。而右邊三島相近。只須設堤聯絡。均爲始計所不及。所以變更中山先生之計畫。固無礙也。

然在後兩點。則吾人以爲現在計畫。實有缺憾。使孤行現在之案。則不特自身將歸失敗。亦令其他計畫
因之同受阻礙。不可不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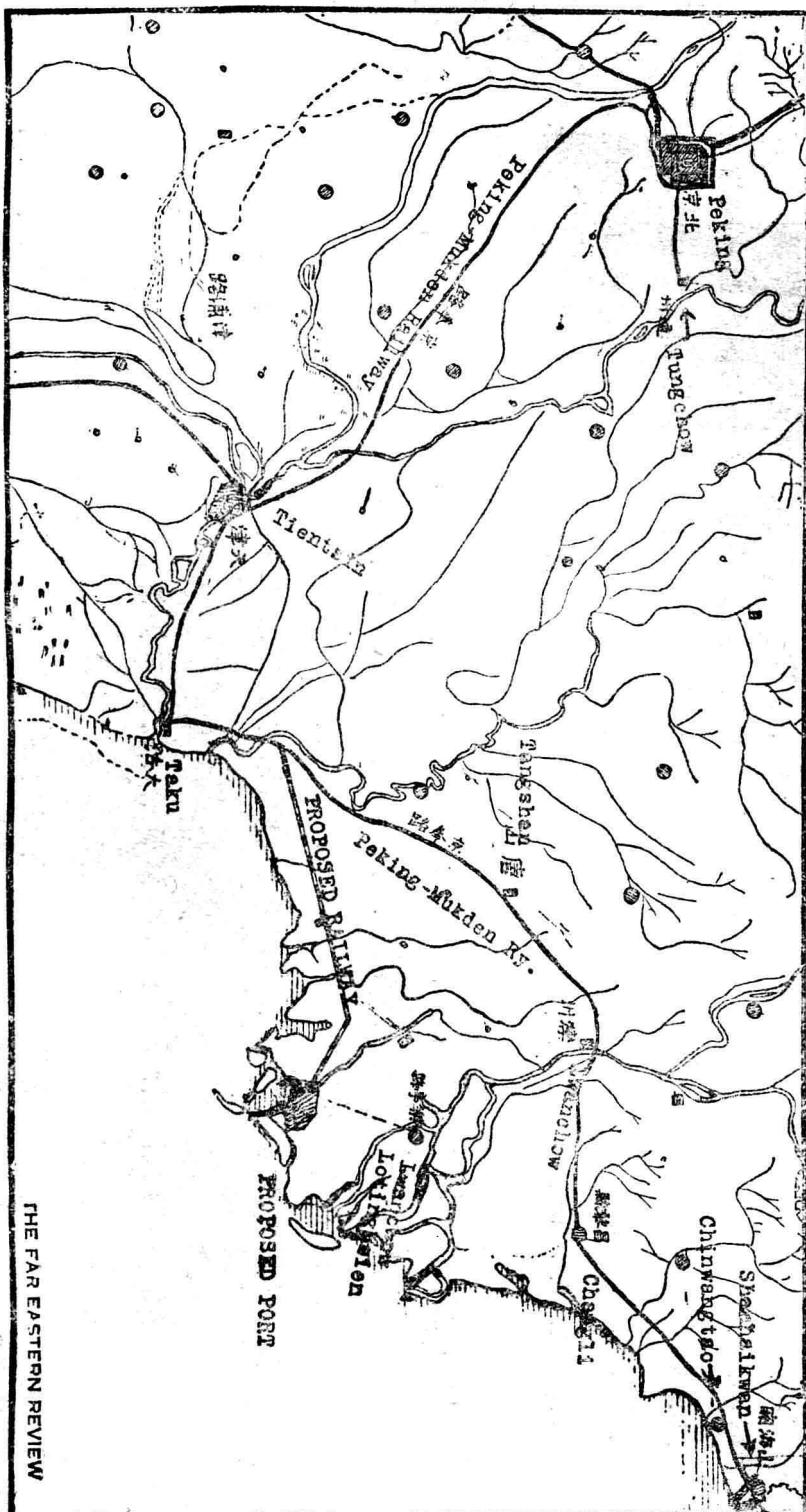
三

朱執信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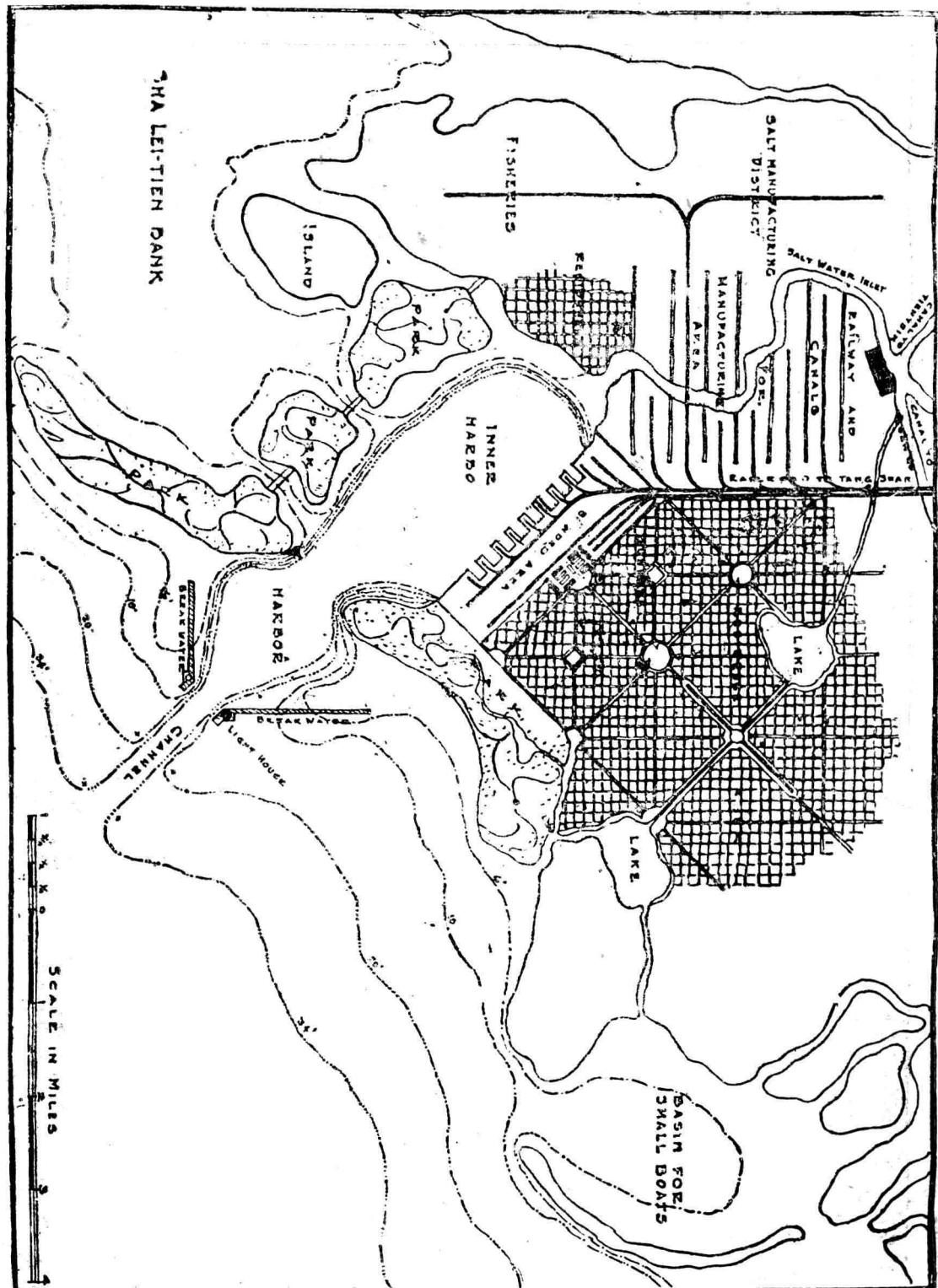
附圖一

第

朱執信集



第二附圖



第二附圖



朱執信集

交通計畫者自有不同。然比之中山先生之計畫，則已遠不及。何則？今日之計畫，不過以發展唐山以北小區域之礦業，且以運河分天津之出口載貨，縱使有利，決不能凌駕天津與秦皇島。其極不過分其商場，成爲一競爭港而止耳。以唐山北境論，雖曰富源不少，而今日已由唐山次第運出其產物，可以無窒塞之憂，所急者不在一新港也。通州已有運河，尤無所事於此。今日北方所以貿易不進，固亦有由海港缺乏來者，然其最大原因，乃在於內地農業之不開發，輸出之困難，從而不能有鉅大之購買力。雖有大港，亦無如何。故中山先生之發展實業計畫，以五綱爲一計畫，互相關聯，而西北鐵路統系與此港關係尤爲密切。使其鐵路完成，則此港爲內外蒙古、新疆、陝甘、直隸、山西各省舉中國北部全部之惟一出口，所以豫期其殷盛可與美之紐約爭衡也。今若缺此鐵路系統，則不過一府數縣之物產，可由之以進出口耳。夫貿易之額大，則出入之船多，不惟其數多也，其船體亦隨之巨。惟船巨，故港須深，惟船多，故港須廣。今此港所以爲有天然之利便者，即以其深且廣也。而無鉅大之貿易額，則本無需於多數巨船，又何須於此廣深之港？然則此種經營，非有鐵路計畫，同時並起，使腹地與此港呼吸相通，直無利益可言。依彼現計三四千萬元之巨款，投之建築者，皆將無所取償。此其危險爲何如乎？依此計畫，新築之港，不特以爲商業港，又以爲工廠、鹽業、漁業之港。此項利益，非不顯著。然以魚鹽之利，合之唐山附近農礦所產，可以使此港爲中等商港而有餘。若言一國大港，則尚未也。所餘者，獨有工業問題。雖然，但以此隘陋之經濟圈，爲其工業發展程度言，新興之工業不足以輸出外國，與人競爭，明也。其市場必將求諸國內，又其工業材料，將求之何所乎？亦非有內地之供給不可也。唐山及其附近所能供給材料幾何？其人民所能消費者幾何？可度而知也。雖曰以內地交通不便之故，外國不

朱

執

信

集

四

易與我競爭市場。而實際乃以交通杜絕之故。亦并無市場可以獨占。夫不培養北省之購買力。誘發其企業心。減輕其接近之困難。則此港之工業。亦必歸於委靡。決不能因之以得一港之繁榮。

依中山先生之計畫。此港或者可先作爲中等商港。恃魚鹽之利以立。而徐圖與鐵路並進。則此新計畫可姑視爲不求一時完竣。不求目前利益者。然以將來成爲世界大港之豫期。而設立此項一時的中等商港者。其功之第一條件。則在土地問題。

今以中國向來開港之計畫論。對於土地之注意。可謂缺乏。即如浦口。至今計畫尙爲此一批地皮捐客所左右。其歸於失敗。甯復待言。今以此新港言。假其仍循向來之覆轍。以土地委之私人之手。則今日之發起諸人。買地占田。擾攘不定。已足傾覆此計畫有餘。此項計畫之經費。既爲一省所負擔。則其事業之失敗。即爲一省人民之公共苦痛。而其得利者。則少數人也。吾人又安用此計畫爲。

依此次之計畫。市區定爲百英方里。可謂大矣。然在始築港時。決不能同時經營此百英方里之地也。最大之市區。至十英方里內外止矣。此十英方里之土地。以中等商埠之發展言之。已令私人所有土地者占不少之利益。然在此尙不爲重要之問題。最要者。乃在鐵路逐漸發展。商港日漸擴大之時。此時商埠之內。固見土地投機之盛行。其沿市街之空地。價亦必隨之俱漲。以此之故。一切都市發展應須之設備。皆以地主跋扈。而受窒礙。至無一事可以如意進行。就使以公用徵收之法行之。其評價亦必至貴。故經營之費積而愈多。則發展因之而遲。內地之農業亦隨之而受沮害。夫以數千萬元可經營者。經地主之侵蝕。則變而盈萬萬矣。以萬萬易數千萬。其損失尙可計也。而爲此數千萬之支出。變爲盈萬萬之故。直

隸一省增籌兩倍之經費。固屬不易。即以全國。恐亦須增若干年之豫備。因之在此發達中途。因經費而阻礙數年者。內地農業所受之損失。恐又不止每年逾一萬萬也。此其損失在全國民經濟言之。實不可勝計也。

且不止此也。以數千萬之經費可成功之計畫。一變而爲逾萬萬。則漸減可以收回其所費資本之望。結局爲投資者之畏縮。工程之中止。已設者歸於荒廢。而土地投機者終亦至於兩敗俱傷。故爲北方大港作計。則於開辦之初。先定土地國有計畫。實爲尤切要之圖。若欲先設中等商港。徐圖發展。尤非如此不可。

今先爲土地國有之豫算。一百英方里之土地。約爲四十萬畝。現在北方地價高下。雖不可詳。約其情況。當不過二十元一畝。故就令全買取其地。亦止數百萬元之費用而已。此數百萬元之土地。將來若於初開商埠之際。止能用其什一。則其餘三十餘萬畝。即可專爲供給此商埠野菜及家畜所用之地。依各國慣例。此項土地所生利潤。必多於餘地。亦足以償還買地本息有餘。將來都市逐漸擴張。即可無慮阻礙。如使現在土地已爲少數投機者占盡。則亦未嘗無相當之對付方法。蓋現在地價。依吾人推想。不過二十元。在實際或不及之。而其價值。只須於附近之地。一爲調查比較。即可證確。所以買占之地。其價若比旁地加至數成或一倍者。明爲希圖利用公共建築。以獲私利。即可以強制徵收。若不欲以強制之道取之。亦又有術。即按各土地原價比較。使一切地主。各自報其增加之價值。實行土地增價稅而按年徵之。即如以二十元一畝爲標準價值者。若地主自報值三十元。則每年徵其增價之部分百分之五稅五角。若報四十元者。則徵一元有奇。由此累進。以至年徵十分之二。或其以上爲止。如此。則每年徵百分之五。

朱執信集

朱

執

信

集

者二十年而國家所收已等於其增價年額。以標準價值加此所徵收者即可敷買取其地之用。與以標準價值買取之不殊也。若其增價愈多。則國家能以稅入買取其地之期愈近。一經報價之後。國家即可隨時按其原價徵收。彼亦無可專占矣。

能實行此種土地國有之計畫。可使現在計畫不完全之點。一切留一改良餘地。抑且以此四十萬畝之地言。開港之後。即令每年每畝收租不過二十元。已有一年八百萬元之收入。將來全市悉依計畫完成之後。又豈有不敷償還投資本息之憂哉。

五

最後尚有一問題。則美國資本輸入可否如何是也。此案爲美國資本家參與。事實已明。且美國若不投資。必有日本資本家繼踵而至。故開港與借債爲不可相離之事實。今日反對派所持以動人者。則亦在此外國資本一點。現在之美國資本。自中國人眼中觀之。決不含有一侵略的意味。但自理論上言。以一國之投資。獨占一世界要津之權利。必至引起國際間之嫉妒。而受其害者即爲獨占之人。與以其利益供人獨占之人。土耳其與德意志。即其前例也。美國雖不必有侵略之心。中國決不宜誘起此種獨占之行為。自致糾紛。故此項借款。吾意必置之其同借款之基礎之上。排去一切損及中國主權之條件。使其借款純然爲經濟的。不生勢力範圍之問題。若是之外國資本。吾非惟不反對之。且歡迎之。

而若是之投資。正須求中國國民一般之了解。絕對禁止回扣紅利等等不正行為。以此一節而論。則吾甚不敢致信於前述發起各人。此則雖離乎黨派的立論以言。吾人猶不能以爲安福部之反對。而廢其言也。夫開發一國之利益。必須令其住民確信其非與二三宵小狼狽爲奸。此所望於美國有志者也。

千賀博士之金本位廢止論

朱執信集

自從克納普的貨幣法定說出現以後。對於金貨本位的疑心漸漸增加。到飛沙教授的新貨幣數量說出來以後。金屬論者更一天一天的失了勢力了。中國的學者還沒有弄清頭這一層。還在那裏主張金本位。（十三四年前我也是一個金本位論者）民國元年的時候。孫先生發表不用金銀的議論。一般人沒有用真正研究以前。早已拿套話來排斥去了。日本那一方面。雖然早已有福田博士一班人。在那裏研究貨幣價值。但是到現在還沒有那一個有一定的提案。在歐美近來廢止金本位的說話。雖然不少。也還沒有到得澈底的辦法的議論。去年年底。我忽然看見太陽雜誌十二月號裏頭有千賀鶴太郎的一篇文章。他雖然不是拿經濟學出名。却因為沒有受過去學說的束縛的事情比的真的專門學者或者聰明些。所以居然占了首先提出廢金本位案的人的位置。我所以把他這篇摘要來紹介一下子。千賀博士的論文。大概說。

現在已經暴騰到極的物價。應該怎樣調節呢。沒有解答這問題以前。我們先要曉得清楚。物價何以至到這樣大暴騰呢。他的原因在那裏呢。我們看現在物價騰貴。根本原因有兩件。第一、是日本受歐美列強的物價騰貴影響。……第二、是大戰亂的結果。日本化做製造國。一下子就變做大輸出國。……所以日本工業界各方面都呈活氣。自然工人農民商業者的工錢也增加了。……農工商都增加了收入。所以日用品是不消說。一概物件的需用。都是激增。但是只有一樣沒有增加的。就是金塊。所以一切物價。一切工錢。和金塊的比較。失了權衡。自然金貨輕了。別的東西重了。物價

就暴騰了。世人舉許多事情來論物價暴騰都是一時的近因誘因。決不是根本的大原因。

這一段議論。不過是一般的批評。或者還有不澈底的地方。但是也沒有大關係。他跟着舉出日本現在一般主張的救濟方法。一紙幣減額。代米食料獎用。獎勵輸入外米。取締奸商。法定日用品價格。一逐個來批評他。說他不能實行。沒有效果。然後舉出日本政府官吏和有產階級所受損害三種來講。

一、因為物價騰貴。政府所收地租（地稅）的收入。實質上減少許多。

二、官公吏因為物價騰貴。要受非常的損害。

三、光拿着資金。自己不去從事實業的人。和官公吏一樣受損害。

他所着眼的。只在這一方面。沒有完全深透的批評。我是很覺得不滿的。但是他却立了一個案。求救濟物價的動搖。并且是一個很有價值的案。他說。

救濟物價騰貴的根本大策。有沒有呢。決不是沒有的。但是這個策。真是理想的。真是根本的。現在的日本。不論是政府。是議會。是實業界。都不容易答應。我早曉得透了。凡有政治家。實業界。總是被私利黨利不可告人的事情拘束住的。一切政治上的事。只管有根本改正的想頭。他決不要這個藥。只管有妙案奇策。如果是根本的。就沒有實行的勇氣和果斷了。然而我姑且不問他實行能彀不能彀。在理想上。且說我的意見。

世界各國所以拿金銀做通用貨幣。不能不說因他的價格比較的高低少一點。然而今天各種物價工錢。已經暴騰到這個地步。金貨的價值。比較的就很下落了。而且他的下落。還要一路繼續下去。沒有底止。社會民生所受的害。又和上面講的一樣。將來要弄到什麼地步。真是料不到。照這樣

朱執信集

朱執信集

推下去恐怕兩三年間弄到一升米賣一圓（日本的一升差不多有漕斛的二升）賣一圓半賣兩圓也不曉得。對於這一件的根本大策就是在這時候斷然廢止金貨本位。把金貨當做和銀貨銅貨一樣算做補助貨紙幣上面不要寫金幾圓只要寫粗米幾升幾斗幾斛那紙幣可以和現在一樣通用而兌換的準備本來不是金貨是粗米政府就不用藏金塊了只要處處設粗米貨倉兌換紙幣就用粗米這樣一行物價騰貴就沒有了至少總是除了比米還要騰貴的東西都不騰貴了拿這一件來可以把上頭因物價騰貴生出來的患害不花什麼工夫就芟除盡了實行這種政策政府要到處做米倉年年賣舊的買新的事務非常之麻繁的確不錯並且因此多用幾個錢但是因這種所用的經費比起地稅自然減額官公吏年年要增俸就不止做得過並且政府收入大增了而且既然有許多的米倉就算不意之中有飢餓的時候準備也有了既然拿米來做本位由外國自然誘致米的輸入了雖然還有外國交易稍為不便的地方論起來總是大事裏頭一件小事爲國家民生來打算忍他一會子有什麼要緊呢況且歐洲因爲金的價格變動太多已有不少的議論或者歐洲就要把金貨變做補助貨也不可知我們的議論總要超然於私利和「不可告人」之隱以上沒有方法和世上情偽錯綜的政治家實業界意見相吻合我們的話他們惟有笑一笑我是早曉得的了但是如果日本始終都被這些私黨和「不可告人」來決定萬事那真可以寒心了論者或者有說通用貨幣不是要少量有大價額極便運搬的麼現在拿米來做通貨在這點就很不切當了這個真是知其一不知其二如果買賣和付工錢都真是用粗米來替金錢自然是運搬不便到底做不到了我也決不主張他不過現在不是絕不用金貨單用紙幣麼政府有

信用。有兌付的準備。普通的交易。單用紙幣。不獨是便利。從經濟上來講。也可以說是有益。即使拿米做本位貨幣。那不必徒然把米搬來搬去。和不必把金搬來搬去一樣。斷斷不要怕的。:::

我雖然論拿粗米來做本位的事。但是如果用和粗米同一程度始終騰貴的東西。拿來做本位貨。經濟上的效果也是一樣。但是日本用米比用麥多。和歐美不同。在日本來講。還是用粗米好。他看到這和粗米同一程度始終騰貴的東西。都可以拿來做本位貨。真是一個大進步。但是他這思想完全是斷片的。他所設想的攻擊和衛護。都太淺薄。我們還想另外加一點更深的批評。現在只做這介紹的工夫便完了。

朱執信集

米本位說之批評

朱

執

信

集

前一號裏頭我曾經把千賀鶴博士的廣金本位論的大概介紹出來。本來他這議論在日本人裏頭總算是有眼光的。但是他所看見的物價騰貴裏頭最動他的就是米價騰貴。所以想拿米做本位貨幣來得根本的解決。這一層我們如果拿來詳細研究一下子就覺得他很有缺點。

第一、米的交換價值到底不免搖動。這個說話是斯密氏以來一般經濟學者都承認的。從前以爲一個世紀和一個世紀比較。穀價的變動就少。一年一年的比較。穀價的變動就多。他雖是就麥來講。其實用在米一方面也是一個樣子。比方日本近來的米價。說是上等米一石要八十多圓。而經濟學家據着去年米的生產額和朝鮮臺灣的輸入米來算。可以敷他們全國的用。就豫算可以有五十元一石的米食了。（東洋經濟新報二月號）但是其他的物價決不跟着他變動。所以假想用米來做本位貨幣。這幾個月間。物價便會騰貴了五六成。那經濟界的動搖。和一般人的困難。也是免不了的。所以拿着米來做標準。仍舊不妥當。

第二、和消費情形比較起來。實在不方便。如果在米本位底下來兌換。一定要把所有的米都歸了國管。現在假定每石五十元算。全國（日本本國）米共有六千七百萬石。（政府發表的數目）應該有三十三萬五千萬元的價值。日本現在本國通行紙幣額。只有一十二萬二千七百多萬元。所以如果把全國的米都收到國家的管理底下。按著一元兩升的比例來發行紙幣。那紙幣總額就要一個個月不同。在收穫之後。（日本叫做米年度的開始在每年約十一月）政府手裏頭有六千多萬石米。就發